

优化营商环境 助力企业发展

本报讯(记者 宋宏颖)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审批服务质效,赤峰市生态环境局大力简政放权,不断强化“一站式”政务服务建设,积极助力企业发展。

该局着力在全系统打造高效便民的政务环境,认真落实“蒙速办·四办”工作要求,推行不见面审批,进驻事项全部

实现全程网办,最大程度地减环节、减材料、减费用、减时限,积极创新环评审批方式,将审批程序与法定公示同步进行,项目审批时间均压缩至5个工作日。同时,该局积极引导101家环保相关中介机构入驻中介服务超市,业主在中介超市中自由选取中介机构为其提供服务,

进一步拓展了企业和群众办理业务的便利性。此外,该局还设立了咨询热线,在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开办咨询专栏,针对项目前期环保政策咨询、环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供政策解读和业务指导,为企业排忧解难,精准解决相关环保问题。

节日我在岗 坚守显担当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王俊良)国庆节期间,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格尔旗第一大队积极发扬优良传统,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更加扎实的作风坚守岗位,用实际行动守护道路畅通和群众平安。

为了全面保障辖区安全形势平稳和旅客出行便捷,该大队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国庆假期道路运输安全保障工作,提前制定工作方案、科学部署执法力量、细化工作任务。节日期间,交通执法人员紧盯非法营运和违规运营行为这一重点领域,持续加大“打非治违”力度,采取明查和暗访相结合的方式,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同时,该大队积极联合公安、交警等部门,对薛家湾汽车站、大路动车站、S31公安检测站周边等重点区域进行细致排查,坚决打击非法营运、违规经营等重点违法违规行为。



发挥职能优势 化解矛盾纠纷

本报讯(记者 李亮 通讯员 陈志)在新时代“枫桥经验”引领下,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拘留所推进法治文明拘留所建设,积极发挥社会矛盾化解职能优势,领导干部高度重视,管教民警积极作为,运用“四个三”矛盾化解工作法,于日前成功化解了一起涉案金额达1500万元的合同纠纷。

东胜区贺某某(化名)因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被司法拘留十五日。入所后,管教民警立即对其开展谈话教育,了解基本情况后做其思想工作,逐渐消除了贺某某的对抗心理。同时,管教民警主动联系东胜区人民法院法官和当事人,与贺某某进行了当面调解。经过积极沟通和多次协商,贺某某最终同意过户四套房产、支付30万元现金、转让100多亩土地使用权,并承诺今年10月15日前给当事人偿还300万元欠款,其余270万元按协议付清本金和利息。法院提前解除了对贺某某的司法拘留。

开展禁毒教育宣传 提高自我保护意识

音德尔讯 近日,图牧吉强制隔离戒毒所禁毒宣讲团深入乌兰浩特市南滨河社区开展禁毒教育普法宣传。

宣传中,民警朗诵了《如果信仰有颜色》,诠释了戒毒人民警察对党忠诚、无悔奉献、爱岗敬业、默默坚守的铮铮誓言,提高了居民对戒毒执法工作的理解。同时,民警呼吁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禁毒宣传活动,共同维护社会稳定。

活动结束后,民警通过展示毒品样品、发放禁毒宣传手册等方式让居民了解了毒品的种类,并结合真实案例,深入浅出地分析了毒品对个人健康、家庭、社会的严重危害。民警还向居民普及了毒品的传播途径及防范技巧,并告诫青少年远离毒品诱惑,提高个人防范能力。

(苏欣)

礼赞盛世美 奋进新时代



近日,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公安局联合该旗老干部活动中心书画班开展了以“礼赞盛世美、奋进新时代”为主题的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书法联谊活动。郭成 侯伟 李艳萍 摄

乌兰察布市消防救援支队荣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乌兰察布讯 9月27日,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在京举行。大会宣读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表彰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的决定》,乌兰察布市消防救援支队荣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

近年来,乌兰察布市消防救援支队将民族团结进步工作与消防安全工作深度融合,创新推出了加强民族团结“三纳入”(将民族工作纳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消防

救援队伍政治教育重要内容、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重点项目)实施办法,组建了全国首支“双语”(汉语、蒙古语)消防志愿服务队伍,在全国首创将消防安全知识纳入中小学期末考试,并创建了“民族团结+消防服务”工作模式,探索出一条同心同创、聚智聚势、共建共享的民族团结进步之路,全力守护辖区各族干部群众的平安幸福,全市火灾起数大幅下降,辖区居民消防安全知晓率显著提升。(郭成 唐韬 刘乐)

应急演练进校园

锡林郭勒讯 为扎实推进“护校安园”行动见实效,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公安局额尔敦派出所坚持下先手棋、打主动仗,精准施策,强化各项安保措施,提升校园安全防范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有效预防涉校涉生案事件的发生。近日,该所组织民警深入油田学校开展反恐防暴应急演练活动。

演练中,民警坚持“贴近实战、突出重

站好“护学岗”

城关讯 自秋季开学以来,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公安局全力做好校园安保工作,认真落实“护校安园”措施,站好“护学岗”,撑起“平安伞”,坚持让警灯常亮、警车常巡、警察常在,全力守护校园安全。

在上下学高峰时段,“护学岗”人员提前到岗到位,做到全面值守,针对校园门口人流、车流集中的特点,加强对可疑人员、可疑车辆的盘查力度,及时发现、有效化

提升新质战斗力

巴彦呼舒讯 兴安盟科右中旗公安局狠抓公安人才队伍建设,创新探索全要素领军、全周期育才、全环节用才“三全”警务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更好发挥人才对公安工作现代化的引领支撑作用。

该局建立优才管理库,不断充实优秀人才储备,探索数字政工赋能,建立干部数字档案,依托“两库一案”瞄准干部政治画像,根据每名民警的学历、专业等各种能力综合分析,量身定制,将其分配到相应的部门和岗位,形成党委管才、政工选才、警种育才、岗位砺才、激励用才“五位一体”人才

警校联手保平安

点、提升能力”的原则,根据前期布置的模拟场景,两名“歹徒”准备实施暴恐行为,民警发现情况后,立即启动“一键报警”装置,利用防暴盾牌、长短棍等工具与“歹徒”周旋,特警赶到现场后,利用警务战术对“歹徒”进行围捕,仅用一分钟,成功将“歹徒”控制并带离现场。演练过程中,校园安保人员、教职员工分工合作、密切配合,演练取得圆满成功。(李志勇)

撑起“平安伞”

解、妥善处置各类影响校园安全稳定的风险隐患。加大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管理力度,对接送学生的车辆不按规定让行、不减速慢行、不按规定停车、闯红灯、逆行、不佩戴安全头盔、不系安全带、乱鸣喇叭等违法行为进行整治,避免拥堵现象,保障学生上下学人身安全和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和林格尔县公安局供稿)

践行公安新使命

工作格局。围绕“青年人做规划、中坚力量有谋划、老同志定计划”,建立常态化全员岗位大练兵机制,建立多样化现场教学点,针对素能短板和突出问题,开展全警政治轮训、专业能力提升、实战对抗比武等工作。建立完善各类人员绩效考评制度,细化量化考核指标,坚持公平公正原则,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坚持日常考核、重大任务专项考核、年度考核相结合,将考评结果列为岗位调整、职级晋升、立功评奖的重要依据,实行能上能下、平等竞争的用人机制,真正形成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选人用人导向。(刘子豪)

线上线下齐宣传 构筑普法“大格局”

乌海讯 全民普法守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乌海市司法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开展普法宣传工作,线下宣传“走实”,发挥“普法早市”品牌效应,改变“单打独斗”宣传方式,把多部门多领域法律法规“一站式打包”送到群众身边,以“出摊”的形式定期开展普法活动;线上宣传“走新”,依托“两微一抖”,在全市首推直播“实时带法”,开设《动漫说法》《新法速递》等专题专栏,持续壮大网络普法矩阵。

下一步,乌海市司法局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持续提升普法为民工作质效,在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上下功夫,构筑全民参与的社会化普法“大格局”,以法治之力护航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行稳致远,为乌海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孙康琪)

全警动员护稳定 忠诚履职保安全

乌海讯 国庆节假期,乌海市公安机关全警动员,忠诚履职、担当尽责,全力以赴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落实,以“警察蓝”守护“中国红”,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在平安祥和的氛围中欢度佳节。

为确保国庆节期间辖区安全稳定,乌海市各级公安机关组织民辅警深入各类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加强对易燃易爆物品管理整治,预防安全事故发生。加强对企业、商超、饭店、加油站及“九小场所”等行业场所的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行业负责人及其从业人员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及时发现并整改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交管部门持续加强交通违法行为清查治理工作,坚持防事故和保畅通并重,围绕重点客运企业、重点车辆、重点路段,全面清查整治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强化路面管控和交通安全宣传,依法依规严肃查处酒驾、醉驾、毒驾、“三超一疲劳”、飙车“炸街”、涉牌涉证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

期间,乌海市共接报有效警情1620起。其中,刑事警情数20起,同比下降44.4%,行政治安类警情277起,同比下降21%,未发生有影响的重大突发事件,道路交通秩序良好,各旅游景区秩序井然,社会大局持续稳定、治安秩序良好。(赵阳)

“枫桥经验”润民心 轻罪治理展检韵

乌海讯 近日,乌海市检察机关从轻罪案件的办案实际着手,总结已有轻罪治理经验,挂牌成立“轻枫民悦”轻罪治理工作室。

工作室以“枫桥经验润民心、轻罪治理展检韵”为工作目标,通过“精英培育+科技赋能”的方式,吸纳普通犯罪条线办案精英,成立“专科”检察官团队,着力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高标、高质、高效的轻罪治理体系。工作室成立以来,联合公安机关建立完善侦监协作“一套机制”,发挥数据“双向共享”,精准发现类案背后系统性、链条性的治理漏洞,并开展轻罪治理工作和理论研究,申报的轻罪治理课题被列为2024年度“乌海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下一步,乌海市检察机关将以“轻枫民悦”轻罪治理工作室为依托,加大人才吸纳和培养力度,以更高的轻罪治理水平,回应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矛盾化解、公正司法的实践需求,在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中彰显检察担当。

(乌海市人民检察院供稿)

